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公司按照 2019 年起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计提坏账准备。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客户支付方式的不断变化，公司收到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持续增加，结合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结构、回款情况及历史损失率，同时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信用损失准备计提标准，对应收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的预期损失率进行了审慎评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公司对应收票据及应收债权凭证的预计损失率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执行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的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四）变更后的会计估计

变更后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具体的组合划分“6+9”银行承兑的汇票具有较高信用等级，其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下的其他银行及商业承兑汇票和债权凭证预期信用损失率为1%。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预计公司2025年信用减值损失增加379.13万元，减少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税前利润379.13万元。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做出的合理变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涉及对已披露财务报告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对已披露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7日